



## 檢察官生涯二十載經驗漫談

■主任秘書李海龍

時序進入民國 109 年，從分發迄今倏忽已將近 25 年，在這一段不算短歷程中，曾辦理過各種大小案件，也曾經歷過排山倒海的政治及社會壓力，回首過去自認尚未愧對檢察官這個職位所應承擔的責任，在此與大家分享若干經驗希望對各位日後的職涯生活有所幫助。

### 君子貴慎始

大家在學院的養成教育過程當中，可以感覺到學院及講座對大家品格及倫理高度的正式與要求，正是因為司法官定人是非，在職業倫理上當然必須如此，「子不正孰以正人」。

所以不論在生活上、在工作上必須展現高度自律與敬業。近來各位經常可以聽聞到部分學長因私生活未能自我要求或工作上敬業不足而受評鑑進而懲戒等事件，除了是社會各界對於司法

官之要求日益提高外，也未嘗不是若干學長對自己之職業要求認知有所偏差所致。在未擔任司法官之前，就有司法界之先進告誡，評斷一個人會不會成為一個好的司法官，在他分發半年大概就可以看出端倪，此乃一位司法官是否在生活及工作紀錄上高度自律？在案件辦理上是否敬業認真？在半年之觀察即可知其梗概，也就是各位在分發後的初期表現，幾乎可以發揮定錨的作用。以下有幾點需提醒大家留意。

#### 1. 對外社交不宜過度複雜

司法官是一個令外人敬畏的工作行業，因為掌握法律龐大的權力，不免有人想藉機親近，期待日後萬一涉訟時能獲得若干幫助，故分發之後，對於飲宴之邀請應格外慎重篩選，不參加不必要之私人邀宴。早年有一些不好之風氣，檢察官外勤相驗，分局員警都要安排當天之餐飲，甚至是從中午到深夜，甚至傳出有員警向死者家屬索取餐

飲支出或要求轄內商人贊助，此種不良的飲宴風氣當然無法贏得人民的敬重與信賴，但是也因為大家的自省，此一不良風氣也獲得相當的改進，目前幾乎很少聽到檢察官外勤有接受分局招待的情事，反而是一旦發生誤餐時，都是檢察官自掏腰包招待外勤工作同仁。

## 2. 工作上講求自律敬業

目前院檢對於法官檢察官並未要求上班需要刷卡，此乃考量司法官工作常常需要熬夜加班，但不意味大家可以隨意不假曠職，仍應參考差假及上班時間要求準時上班。各位必須體認院檢之工作並非僅靠你一人即可完成，上班時間仍有很多需要與其他同仁公務往來互動之必要，例如進行單之交辦、各種書狀之批示、公文之交辦審批等等，所以不可存有老大心態認為其他職員均應配合你的作息。事實上從經驗來看。許多司法官會發生風紀問題，在外過多不當飲宴及上班不正常往往就是風險發生之徵兆。

## 關懷弱勢維護公義

大家常聽到「身在公門好修行」這一句話，事實上也在提醒我們，要能維護公義，適時協助弱勢。這裡有兩個案例可以提供參考。其一，90年間，個人在新北地檢署（前板橋地檢署）擔

任檢察官時，某日外勤相驗一件車禍死亡案件，是一件追撞案件，死者開車不慎追撞公車造成顱內出血死亡，遺留年輕寡妻及幼子。本來是一件再平常不過案子，送鑑定及覆議結果均認為死者本身過失，公車司機無肇事因素。但是審視案件過程中發現事有蹊蹺，乃再度至車禍現場履勘重新丈量，綜合現場道路狀況及相關當事人及證人陳述，推翻鑑定結論，認定是公車司機從匝道上高架道路後未注意後方來車任意變換車道，致後車閃避不及追撞，公車司機有業務過失，乃提起公訴。當時並無檢察官就個案需全程公訴蒞庭的規定，家屬表示無資力可以聘請律師協助，希望本人可以協助全程之公訴。基於案件特殊，我答應家屬之請求全程蒞庭論告，也獲得法官之支持，因被告及公車公司並未賠償家屬，一審判處被告有期徒刑2年6月，被告提起上訴並賠償家屬始獲得緩刑。在鑑定結論有利於被告之情形下，若非協助全程公訴，家屬恐難獲得應有之賠償。其二，在台高檢服務期間，公訴時接獲一件業務過失的職安案件，一位工人在清理高空管線內污垢時，因光線及安全裝備不足自高空墜落，造成全身癱瘓，經檢察官對該公司總經理提起公訴，但一審判決無罪，檢察官提起上訴，經審閱卷宗前科等資料，發現這家公司之前已陸續發生二件職安案件，一



件緩起訴，一件僅判處拘役，嗣後又再發生本件職安案件，當下即認為位告訴人權益應加強論告，乃從過失之不純正不作為犯為出發點，撰寫補充理由書，大致以該公司前已陸續發生職安事件，被告身為總經理應全盤檢討改善該公司相關作業規定及安全措施，卻消極不作為，致再生本件事故，過失至為明顯。在此之前，被告之公司從未與告訴人商談和解，未幾即接獲被告遞交法院之陳報狀，檢附和解書，以新台幣 1200 萬與告訴人達成和解，雖該案因法官更迭緣故未能接獲最後判決結果，但如果是因為檢察官用心論告，使告訴人得以獲得一定之賠償，未嘗不是美事一樁。

## 面對挑戰 勇往直前 不忘初心 方得始終

在 96 年及 103 年兩度獲得檢察總長徵召進入特偵組服務，參與這個偵查單位的成立，偵辦前總統貪汙案，共同與辦案夥伴經歷風雨洗禮，也見證這各單位的落幕，在特偵組辦案雖然艱辛，但也累積一些地檢署所無的特別的辦案經驗，這種「有始有終」特殊經歷，大概也是其他檢察官所沒有，儘管外界對特偵組有毀譽參半不同評價，但是我以曾身為特偵組檢察官為榮，也希望大家面對各種挑戰，不忘初心，為維護社會公義，勇往直前。